湖北十八匠教育集团

十八匠教育集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通告(2021年第4号)

关于全面进行核酸检测的通知

各部门:

为贯彻落实省、市疫情防控最新要求,集团对教职工核酸 检测作出如下要求,请各部门遵照落实:

- 1.集团所有在职教职员工(含新入职教师、员工,下同), 必须人人(含第三方服务机构人员、下同)进行核酸检测。从 8月5日起,凡不能提供近7日核酸检测报告、且结论为阴性 的,一律不准进入校园,一律不准上岗。
- 2. 高职学院、中职学校由院办负责,集团管理部门(含传承院)由严朝龙负责,要求人人提供检测报告,于8月4日20:00前,将所属人员的检测报告的提交情况报董办(具体教职员工名单,可与组织人事处核实)。
- 3. 凡于 8 月 2 日晚在文旅校区、8 月 3 日下午在北京路校区参加核酸检测的教职员工,视为已提供检测报告。
- 4. 没有在文旅校区和北京路校区参加核酸检测的,必须于 8月5日前自费到所在社区参加检测。
 - 5. 因故不在集团的教职工,可通过拍照、视频、邮寄等方

- 式,将核酸检测报告交两院院办或严朝龙。
- 6. 因不能提供核酸检测报告而不能上岗的人员,各部门做 好考勤,按旷工处理。

集团防控领导小组 董办 2021年8月4日